

证券代码：836118

证券简称：万都云雅

主办券商：长江证券

合肥万都云雅制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 2023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一) 预计情况

单位：元

关联交易类别	主要交易内容	预计 2023 年发生金额	(2022)年与关联方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购买原材料、燃料和动力、接受劳务	从关联方安徽新现代工贸发展有限公司、福之汇环保科技（上海）有限公司、合肥福艾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采购原材料等；从合肥欣诺印务有限公司采购印刷品	11,200,000	3,484,845.82	2023 年新业务发展需要，新增从福之汇原料采购量。预计新厂区的装饰灯具从合肥万灯科技有限公司采购。
出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向福之汇环保科技（上海）有限公司、合肥福艾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安徽新现代工贸发展有限公司销售商品	24,000,000	9,132,435.60	2022 年主要发生的关联交易为三次元高分子网构体新材料业务。2023 年因业务模式规划，预计新增其他业务。
委托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接受关联人委托代为销售其产品、商品				
其他	租赁关联方合肥欣诺印务有限公司的办公场地	100,000	60,000	-
合计	-	35,300,000	12,677,281.42	-

（二）基本情况

关联方基本情况介绍：

1.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合肥欣诺印务有限公司

住所：安徽省合肥市长江西路 669 号 F9 厂房 B 段一层

注册地址：安徽省合肥市长江西路 669 号 F9 厂房 B 段一层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陈艳

控股股东：合肥天汇投资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300 万元

主营业务：其他印刷品印刷（在许可证有效期内经营），纸制品加工；设计、制作、发布广告；自有房屋租赁。

2.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安徽新现代工贸发展有限公司

住所：安徽省合肥市庐阳区蒙城路 79 号中兴大厦

注册地址：安徽省合肥市庐阳区蒙城路 79 号中兴大厦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葛晓永

实际控制人：葛晓永

注册资本：100 万元

主营业务：汽车（不含小轿车）及零配件、纸张、五金交电、建筑材料、日用百货销售，机械、电子产品、制冷设备的组装、维修及技术服务；机械设备的研发、生产、销售及技术咨询服务；仓储服务；进出口贸易（国家法律法规禁止的除外）。

3.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福之汇环保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住所：浦东新区万祥镇宏祥北路 83 弄 1-42 号 20 幢 118 室

注册地址：浦东新区万祥镇宏祥北路 83 弄 1-42 号 20 幢 118 室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刘灵

实际控制人：合肥天汇投资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500 万元

主营业务：环保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家居用品、家具、工艺品（除象牙及制品）、纺织品、建材、机电设备、环保设备、成套电器设备、文体用品、办公用品、五金交电、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日用百货、制冷设备、汽车零配件、灯具灯饰的销售，电子商务（除金融业务），商务信息咨询，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4.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合肥福艾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安徽省合肥市肥西县经济开发区派河大道与湖东路交口

注册地址：安徽省合肥市肥西县经济开发区派河大道与湖东路交口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葛纯刚

实际控制人：合肥天汇投资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1000 万元

主营业务：公司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新材料技术研发；汽车零部件研发；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家居用品制造；家居用品销售；日用百货销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办公用品销售；建筑材料销售；民用航空材料销售；产业用纺织制成品制造；体育用品及器材制造；高铁设备、配件制造；水上运输设备零配件销售；水污染治理；国内贸易代理；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企业管理咨询；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货物进出口（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关联关系介绍：

- 1、合肥欣诺印务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为合肥天汇投资有限公司，受同一股东控制，构成关联交易。
- 2、安徽新现代工贸发展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法定代表人葛晓永先生为葛纯刚先生的兄长。
- 3、合肥天汇投资有限公司为福之汇持股 80%的股东，也为我公司的控股股东。
- 4、合肥福艾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合肥天汇投资有限公司。

二、 审议情况

（一） 表决和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4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3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葛纯刚、刘灵回避表决，其余 3 名董事参与了表决。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三、 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 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公司与关联方进行的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遵循有偿公平、自愿的商业原则，交易价格系按照市场方式确定，定价公允合理，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损益及资产状况无不良影响，公司独立性没有因关联交易受到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 交易协议的签署情况及主要内容

由公司根据业务开展的需要签署相关协议。

五、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为公司的正常商业交易行为，是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需要。上述关联交易不影响公司独立性，不会对公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六、 备查文件目录

《合肥万都云雅制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合肥万都云雅制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 月 6 日